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12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就學貸款說明

辦理就學貸款者務必每學期到台灣銀行完成申辦手續

就學貸款利息負擔與否概依政府核定級別辦理，請詳閱下列規定。

一、貸款利息申請條件：(財產級別開學後送財政部財稅中心審定)

- (一) 就學期間該筆貸款利息政府負擔全額：A類家庭年收入114萬元以下者。
- (二) 就學期間該筆貸款利息政府負擔半額：B類家庭年收入逾114萬至120萬元者。
- (三) 不得辦理：C類家庭年收入120萬元以上者，但家中若有兩位子女同時就讀高中(職)以上之學校者例外可申辦貸款，惟就學期間該筆貸款利息應自行負擔全額。

二、申請作業流程：請務必到台灣銀行完成核貸申請

- 1、【**曾申請學生**】至本校在校生註冊調查系統登記辦理就學貸款後，等學校發給註記為就學貸款之註冊繳費單後再於8月1日起以個人電腦或手機連線至「**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進行線上申請作業，並列印「**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繳給學校生輔組。
- 2、【**首次辦理**學生邀同連帶保證人(家長)】112年8月1日起至開學前帶申貸日前3個月內之全戶戶籍謄本、學生及家長身分證、印章及「**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註冊繳費單(新生請至入學調查系統填寫)至全省**台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避免辦理人潮擁擠，請儘早至**台灣銀行**辦理)。
- 3、請於【112年9月13日】前辦妥就學貸款，並將台灣銀行申請書第二聯至遲于開學當日繳至本校生活輔導組以辦理後續事宜。

三、貸款項目：

- (一) 註冊繳費通知單上所列可貸項目全額貸款(就貸金額)，請勿任意更改金額。
- (二) 享各類減免學雜費者，應就減免餘額辦理貸款。
- (三) 可選擇多貸款項：若需校外住宿者最高可貸13,000元，書籍費3,000元。

四、寒暑假期間欲辦理就學貸款者，請來電申請更改註冊繳費單後再至本校繳款銀行台灣銀行學雜費專區下載列印更新資料後的註冊單，前往台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並將台灣銀行申請書第二聯(對保單)以掛號郵寄回本校生活輔導組辦理。

※717台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 生活輔導組

※寒暑假期間學校上班時間為每週二、三、四(網頁公告為準)。上班時間如有任何疑問或指教請洽生活輔導組 (06) 267-4567轉243、237或專線260-5955 (蕭先生)